

關注區內食肆無牌經營事宜

消防處的書面回覆：

按現行機制，消防處在接獲發牌當局轉介牌照申請後，會對有關處所作實地巡查及進行火警風險評估。若發現有關處所的位置適合用作該用途，消防處會向發牌當局提供意見，並向申請人發出消防安全規定予以遵辦。當申請人遵辦相關的消防安全規定後，本處會進行巡查並發出消防證書。

根據記錄，本處曾於2015年9月接獲食物環境衛生署就堅尼地城加多近街57至59號安發大廈地下申請普通食肆牌照的轉介。本處於同月向申請人發出相關的消防規定。由於申請人未能遵辦相關的消防規定，本處於2016年7月向食物環境衛生署提出取消其暫准的普通食肆牌照。直至2017年11月，本處接獲食物環境衛生署通知，有關的普通食肆牌照申請已經被撤回。

於2017年11月，本處再接獲食物環境衛生署就堅尼地城加多近街57至59號安發大廈地下申請普通食肆牌照的轉介。本處於同月向申請人發出相關的消防規定。於同年12月，本處接獲食物環境衛生署通知，有關的暫准普通食肆牌照申請已經被該署暫緩處理。

(秘書處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收到)

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
二零一八年三月